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穆随心）

本人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严格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保持独立判断与客观立场，按时出席相关会议，审慎审议各项议案，积极发挥专业监督作用，切实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穆随心，男，汉族，1968年12月出生，法学博士，教授，兼职律师。现任陕西师范大学国家安全学院（政法与公共管理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兼任陕西省法学会法律文化研究会副会长、陕西省法学会社会法研究会副会长。2022年9月26日起任广电网络独立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2022年12月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任前培训证明》。2025年9月26日我任期届满，但鉴于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换届工作尚在延期当中，我的任期也相应顺延。在换届工作完成之前，我仍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相应职责。

我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附属企业担任任何职务，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形。截至目前，未持有公司债券。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董事会、股东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我按要求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和股东会，应出席董事会会议8次、股东会2次，全部亲自出席。会前，我认真仔细审阅公司提供的会议材料，与其他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相关人员主动沟通，了解情况；会中，我积极参与议题讨论，审慎、客观发表意见建议。我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了同意票，没有反对或弃权的情形。出席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出席股东会情况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通讯方式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8	8	5	0	0	否	2	2

（二）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我担任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委员和审计委员会委员。报告期内，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1次，研究公司汇报的《2024年度管理层薪酬与考核情况》等；未召开提名委员会；召开审计委员会8次，具体如下：

召开日期	会议名称	审议事项
2025-01-16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4年度业绩预告及审计情况。
2025-04-16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公司2024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内部控制评级报告、风险评估报告和应对策略；公司2025年度审计及内控工作计划以及年审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财务审计、内控审计的履职情况等。
2025-04-28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情况。
2025-07-10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公司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情况。
2025-08-25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公司2024年度年审管理建议书情况、2025年半年度经营及财务情况、2025年半年度内审及内控工作情况、2025年半年度报告。
2025-10-22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公司关于选聘2025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25-10-28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财务情况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5-11-12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选聘情况及与前所沟通情况的汇报；拟聘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2025年年审初步工作计划安排；关于制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情况说明。

此外，我多次参加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独立董事沟通会、管理层汇报会、审计情况沟通会等，具体如下：

召开日期	会议名称	审议事项
2025-01-16	2024年度业绩预告及审计情况沟通会	听取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编制工作计划、2024年度未审财务报表和业绩预告情况；听取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汇报未审报表初步分析和年审工作进展情况；签署2024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第一次审阅意见。
2025-04-16	2024年年报审计情况沟	听取公司2024年度经营情况、财务会计报告、财务

	通会及管理层汇报	内控审计情况及拟出具的初步意见、内部控制评级报告、风险评估报告和应对策略；听取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及内控工作计划以及年审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内控审计的履职情况等。出具 2024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第二次审阅意见。
2025-04-16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5-04-28	独立董事沟通会	听取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情况。
2025-07-10	2025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沟通会	听取公司汇报 2025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情况。
2025-10-22	独立董事沟通会	听取公司关于选聘 2025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情况。
2025-10-28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审议《关于拟以定向减资方式退出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5-11-28	关于拟以应收账款债券冲抵对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沟通会	听取公司汇报关于拟以应收账款债券冲抵对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5-12-01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审议《关于拟与控股股东及相关方签订〈债权债务抵销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与审计机构沟通情况

本人始终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切实履行独立董事各项职责，主动熟悉并掌握公司经营管理与业务运行情况，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保持常态化沟通。在参与公司相关会议过程中，积极与内审负责人交流内部审计及内控建设情况，多次就强化国有企业合规管理提出工作要求。

在内审履职方面，本人认真审阅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等文件，全面掌握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与运行成效。2025年4月16日，出席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听取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风险评估及应对措施、2025年度审计与内控工作计划等事项汇报；2025年8月25日，出席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听取2024年度管理建议书情况及2025年半年度内审与内控工作进展的汇报。

在外审履职方面，2025年1月16日，出席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听取年审会计师关于2024年度未审财务报表初步分析及年度审计工作进展汇报；2025年10月22日，出席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听取公司关于年度审计机构选聘方案、选聘背景、选聘方式、费用预算及工作安排的汇报；2025年11月12日，出席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听取公司关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选聘进展及与前任审计机构沟通情况的说明，拟聘任会

会计师事务所就基本情况及2025年度审计初步计划。

（四）与中小股东沟通情况

2025年5月15日，我出席公司“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与公司相关人员通过网络互动形式参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活动，认真听取投资者意见建议，深入了解投资者关注重点，全面掌握投资者相关诉求与对公司发展的期望。

（五）现场工作情况

本人严格执行独立董事相关监管新规，积极参加公司各项现场会议，通过强化与公司及管理层的沟通，不断提升现场履职实效。在此期间，全面、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实际状况，持续跟踪经营动态，多次听取管理层关于公司经营情况及规范运作方面的专项汇报，并结合自身专业能力，为公司明晰发展定位、探寻发展路径提供支持，推动公司坚持合规运营，实现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

（六）公司提供履职保障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投资部通过电话、微信、邮件、现场会议、线上会议及上门汇报等多种形式，与我保持高效、顺畅的沟通联络。相关人员能够主动汇报公司重大事项，及时提供公司经营发展、监管政策、学习培训等相关资料与信息，并对我提出的履职需求快速响应、高效落实，为我依法依规、独立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提供了有力支持与坚实保障。

（七）参加相关学习培训情况

为契合独立董事制度改革后的履职需要，本人坚持常态化专业学习，严格依照监管要求完成独立董事后续培训，持续提升履职能力与专业素养。2025年3月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2025年第1期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后续培训。通过系统学习监管规则与公司治理相关内容，进一步筑牢履职根基，确保依法、独立、审慎、规范履职。

三、独立董事履职重点关注事项情况

（一）审阅公司关联交易

我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对公司日常经营中的关联交易，从交易必要

性、定价公允性、合理性以及是否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等方面进行审慎核查，并按规定履行审议程序。报告期内，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允合理；通过定向减资退出参股企业陕数集团全部股权的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优化资产结构、及时回笼资金；与控股股东及相关方签订债权债务抵销协议的关联交易，有利于加快应收账款回收、切实保障公司利益。上述关联交易均已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二）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25 年，我对公司 4 份定期财务报告和 1 份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重点关注和监督，认为公司的财务会计报告中的财务信息真实、完整、准确，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没有重大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没有发现重大违法违规情况。本年度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现重大缺陷。

在公司 2025 年年报编制与审计工作期间，本人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2026 年 1 月 15 日，参加 2025 年度业绩预告及审计情况沟通会暨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听取公司 2025 年度未审报表情况说明、业绩预告说明、年度报告编制工作计划及会计师审计工作进展情况的汇报，要求业绩预告确保准确，审计过程中如发现重大事项及时沟通，并签署关于 2025 年度报表的第一次审阅意见。2026 年 2 月 9 日，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向公司和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发送《关于广电网络 2025 年年度审计工作的提示函》，提示公司年审工作要坚持问题导向、风险导向、系统观念，全面、审慎、有序开展年度报告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确保年报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并按期披露。2026 年 3 月 18 日，我们再次向公司和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发送《关于 2025 年度年审工作的督促函》，要求严守时间节点，确保按期完成年度报告披露工作。2026 年 4 月 10 日，参加 2025 年年报审计情况沟通会，听取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和公司汇报年审工作进展。2026 年 4 月 20 日，参加 2025 年报审计沟通会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就年度审计情况与公司管理层及会计师进行沟通交流，审阅经会计师出具初步意见的公司 2025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出具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第二次审阅意见，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2026 年 4 月 22 日，参加第九

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等议案，签署对年报的书面确认意见。

（三）聘任年审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按照《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以及公司《物资采购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通过第三方招标公司以竞争性谈判方式公开选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按照评审情况确定综合排名第一位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成交结果公示并作为拟聘任事务所。根据公开选聘结果，不再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改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理由恰当。对此，我和审计委员会其他两位委员核查了公开选聘会计师事务所过程的相关资料，认为公司本次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委员会、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程序合法合规。

（四）关注公司治理制度完善

报告期内，公司对内部治理相关制度予以优化修订，取消监事会制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事项，进一步明晰审计委员会的职责定位与运行规范。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就本次制度修订的必要性、合规性及审议程序规范性进行了审慎审议与核查，认为相关调整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监管规定要求，有助于厘清各治理主体职责界限，提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行效率，强化专业监督作用。

（五）跟踪公司风险警示整改工作

针对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关事项，本人始终予以高度关注，并积极督促公司及管理层采取切实有效的应对措施，推动公司全面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与财务管理机制，补齐管理短板。在公司具备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相关条件后，及时督促公司依法依规推进后续相关工作。同时，通过专题沟通、会议审议、持续跟踪等方式，协助公司健全风险防控长效机制，强化规范运作理念，从源头防范各类合规风险，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形象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督促公司切实做好监管函件回复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先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2024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5〕0733 号）及《关于 ST 广网有关信访投诉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5〕3767 号），我第一时间对函件所涉经营业务、财

务信息、关联交易、项目合理性等事项督促公司全面核实情况、规范回复内容，通过听取管理层汇报了解具体情况，并强调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充分发挥独立监督、风险把关、合规保障的关键作用。

四、总体评价

2025年，本人始终恪守独立董事的独立履职原则与专业审慎态度，认真履行各项职责与义务。今后，本人将继续秉持严谨负责的工作作风，持续提升履职能力与专业水平，进一步加强对公司经营管理、内部控制及规范运作等事项的关注与监督，为公司高质量发展积极建言献策，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穆随心

2026年4月22日